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作为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昌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年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99号核准，公司委托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3.8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6,94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497.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2,443.00万元，2010年5月24日主承销商国金证券汇入公司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等其他发行费用1,133.95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309.05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3-0010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规定，期末公司对本期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上市酒会费、路演费、宣传费用等费用合计2,712,629.07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53,596,916.16元，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额为815,803,083.84元。重新确认发行费用后，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比应有余额少2,712,629.07元，公司已于2011年3月28日将上述差额补足。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0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40,816.3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

承诺投资项目 30,816.30 万元，以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到期应付票据 10,000.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0,728.24 万元，全部为活期存款。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0 年 6 月 20 日经毅昌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已与保荐人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广州白云支行、渤海银行天津分行、交通银行广州耀中支行、深发行广州分行越秀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 4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二)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明细如下：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性质
中国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845026185908094001	25,653,720.64	活期
渤海银行天津分行	2000200268000288	261,182,422.36	活期
交通银行广州耀中支行	441165451018010039889	46,054,173.68	活期
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110110935878011	74,392,100.72	活期
合计		407,282,417.40	

注 1：因渤海银行已在广州设立分行，为方便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将超募资金账户(账号：2000200268000288)由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平移至渤海银行广州分行，账号不变。公司已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广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注 2：重新确认发行费用后，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比应有余额少 2,712,629.07 元，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将上述差额补足，补足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09,995,046.47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适用情况对照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309.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816.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816.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徽毅昌年产200万套高端电视机结构件二期建设项目	否	14,307.00	14,307.00	14,307.00	6,890.66	6,890.66	-7,416.34	48.16%	2011年6月	746.42	否	否	
江苏毅昌年产300万套高端电视结构件建设项目	否	17,106.00	17,106.00	17,106.00	12,524.41	12,524.41	-4,581.59	73.22%	2011年6月	336.02	否	否	
高速精密模具厂建设项目	否	13,943.00	13,943.00	13,943.00	11,401.23	11,401.23	-2,541.77	81.77%	2011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45,356.00	45,356.00	45,356.00	30,816.30	30,816.30	-14,539.7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安徽毅昌年产200万套高端电视机结构件二期建设项目和江苏毅昌年产300万套高端电视结构件建设项目，因部分已完工，公司本着边建设边生产的原则，在2010年度实现了部分效益，尚未完全实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0年6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10,073.36万元，其中：安徽毅昌年产200万套高端电视机结构件二期建设项目3101.25万元；江苏毅昌年产300万套高端电视结构件建设项目3459.13万元；高速精密模具厂建设项目3512.9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根据 2010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从超募资金中用 10,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应付票据到期款。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出具了《关于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意见如下：“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五、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在2010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毅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毅昌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重大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毅昌股份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廖卫平）

（宋乐真）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